审核业务委托合同

甲方:洛阳市洛龙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乙方:河南泰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
兹由甲方委托乙方，对甲方所委托核查企业的2025年度年报信息、即时信息、处罚信息及出资情况、资产情况、对外投资情况等进行审核，经双方协商，达成以下约定：

一、审核内容

对委托核查企业的2025年度年报信息、即时信息、处罚信息及出资情况、资产情况、对外投资情况等进行审核。

二、审核收费

1、本次审核服务的收费为 500 元/户.次。

2、乙方完成审核任务，出具正式审核报告后，甲方一次性付清。

3、审核收费含咨询、审核、交通、食宿、税金等全部费用，不另外收取其他费用。

五、 甲方的责任和义务

1、及时为乙方的审核工作提供其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和其他有关资料。

2、按本合同之约定支付费用。

3、甲方在提交或对外公布审核报告时，不得修改乙方出具的审核报告及其附件。

四、乙方的责任和义务

1、应选派具有注册会计师和中级职称的会计师资格能胜任的会

3、甲方若未按规定支付费用，须承担违约责任。

七、争议解决

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，经协商不能解决的，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八、其他约定事项

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，并在双方履行完毕本合同约定的所有义务后终止。

甲方：洛阳市洛龙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　　乙方：

（盖章）　　（盖章）

委托代理人：　　委托代理人：

签约日期：2026年10月19日